

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考试调剂第二批复试通知

(第三附属医院)

一、复试日程、时间安排

时间	安排	地点
5 月 19 日 15:50	资格审查与素质审核	渔阳置业大厦 B401 实训室
5 月 19 日 16: 10	综合面试	渔阳置业大厦 B401 教室

二、复试具体要求

(一) 资格及素质审核

1. 我院组成资格审查及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小组，负责对考生的身份证、学位证书、学历证书（以报名前所获得的文凭为准）、学生证等报名材料的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审查，入学时将再次查验。

2、考生需在资格审查时按照《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6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要求提交附件以及其他相关材料。

(1) 《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素质和能力考核登记表》（研究生院官网下载，贴好照片）及相关支撑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表中提到的获奖证书、社会实践、创新创业等）；

(2) 《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科研情况表》（研究生院官网下载）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（包括但不限于参与科研、发表论文、出版专著、获奖等情况及专家推荐意见书等）；

(3) 硕士学位论文（含评议书）；

(4) 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（正反面复印于 A4 纸的同一面上）；

- (5) 准考证；
- (6) 硕士学历、学位证书（往届生提交）；
- (7) 研究生证（应届生提交）；
- (8) 考生思想政治情况表（需有红章，原件上交）；
- (9) 硕士阶段成绩单（需有红章）；
- (10) 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或日语四级考试成绩单；
- (11) 本人签字的《个人陈述与自我评价》（研究生院官网下载）；
- (12) 本人签字的《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》（双面打印）。

（二）复试内容及组织形式

复试采取现场面试形式进行。

1. 复试小组根据考生的硕士课程成绩、硕士学位论文（含评议书）、考生参与科研、发表论文、出版专著、获奖等情况及专家推荐意见、考生自我评价等材料，强化对考生学术道德、专业伦理、诚实守信等方面的考核，按合格、不合格计对其作出评价结论，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2. 复试小组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，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、科研能力、创新潜质、专业素养、外语能力、实践技能、应变能力、逻辑思维能力、表达能力、政治思想道德品质、身心健康情况等方面。其中，学术水平及专业能力评价权重为

60%，综合素质及科研能力评价权重为 40%。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。

3. 复试按 200 分计算，复试成绩不及格（低于 120 分）不予录取。

总成绩=初试成绩（300 分 \div 3 \times 0.5）+复试成绩（200 分 \div 2 \times 0.5）。

*请各考生准备面试 PPT（汇报不超过 5 分钟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学习经历、科研能力、论文发表等），并务必于 5 月 19 日 14:00 前将汇报 PPT 发送至 bzysyyjs@126.com，邮件名及文件名均命名为“报考博导姓名+考生姓名”。

三、考生咨询、申诉及监督的渠道

学院招生办公室咨询、申诉电话：010-84982669

学院纪检办公室：010-84985931